

地方志编辑手册



DIFANGZHI
BIANJI SHOUC

江西省省志编辑室

再 版 说 明

《地方志编辑手册》发行以后，受到各地读者的欢迎，要求增订、补订的电函源源不断。为了满足广大修志工作者的需要，决定再版。

本书原版未保留纸型。这次重排，把《新编地方志工作条例》换成今年四月颁布的《新编地方志暂行规定》，余皆仍旧。

编 者

1985年12月

说 明

编写社会主义新方志，涉及多方面的知识，需要一本专门的工具书，为此，我们编印了这本《地方志编辑手册》。

手册的材料，主要采自正式出版的编辑手册、各类辞典、各种地方志刊物和方志学专著。有些材料根据需要作了删节，并区别情况在出处前冠以“摘自”、“辑自”字样予以说明。本室同志编写的材料，文中均未署名。考虑本书的工具性质，我们注重内容的广泛性、实用性和可靠性。有关新方志编纂的很多问题，目前尚无定论，选录的是一些有代表性的意见，供参考。

为使用便利，我们将搜集的材料分作“方志概述”、“编辑知识”、“参考材料”三部分。编排时，对原稿作了一些技术处理，统一了文字、图表的排印格式，改正了明显的错字和文法不通的句子，并查对、核实了一些资料。

本书编辑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兄弟省修志机构编印的几种手册，并选用了其中个别材料，谨在此致谢。

鉴于我们的水平和经验，本书在材料取舍、编排方面都会存在一些问题，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5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方志概述

一、方志知识简介	1
(一) 什么叫方志	1
(二) 方志的起源与发展	3
(三) 方志的种类	6
(四) 方志的特性	13
(五) 方志的功用	17
(六) 志与史的关系	19
(七) 方志的继承与创新	19
附录 I. 中国方志之最	23
II. 《四库全书总目》江西志书提要辑录	24
二、新方志的编纂	34
(一) 坚持“三新”，编好社会主义新方志	34
1. 胡乔木同志的有关意见	34
2. 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	35
3. 新编五县县志学术讨论会纪要	40
4. 全国北片十三省、市“县志稿” 评议会纪要(初稿)	53
5. 全国南片县志稿评议会纪要(初稿)	61
6. 全国省志稿评议会纪要	70
(二) 新方志的体例与篇目	76
(三) 资料的收集、整理及利用	78
(四) 概述的编纂	86
(五) 大事记的编纂	88
(六) 专志的编纂	90
1. 地理志	90

2. 经济志	95
3. 政治志	98
4. 人物志	104
5. 方言志	111
(七) 新方志的质量标准	112

第二部分 编辑知识

一、原稿的整理加工	126
(一) 书写要求	126
(二) 名称运用	127
(三) 时间表述	129
(四) 数字使用	130
(五) 图表设置	132
(六) 引文注释	134
二、校对知识择要	136
(一) 校对职责	136
(二) 校对要求	137
(三) 校对符号	138
三、排版格式	141
(一) 标 题	141
(二) 标 点	142
(三) 页码、书眉	142
(四) 辅 文	144
(五) 其 他	145
四、排版材料	146
(一) 汉 字	146
1. 字 号	146
2. 字 体	148
3. 各号字体的使用	149
(二) 数 码	153
(三) 水线、花线、花边	154
五、出版、印刷术语	156

附录 I. 国务院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	161
II. 中宣部对文字数字书写法的规定	166
III. 应注意称谓的规范	167
IV. 古籍点校通例(初稿)	167
V. 我国图书的统一编号	170
VI. 文化部转发《书籍稿酬试行规定》	171

第三部分 参考材料

一、常用名词选择	173
分类词目表	173
正 文	178
二、历史地理	263
(一) 中国历代政区简表	263
(二) 江西省建置沿革述略	274
(三) 江西省分县沿革简表	282
三、大事年表	313
(一) 中国古代史大事年表	313
(二) 中国近代史大事年表	319
附录: 中国近代史上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	339
(三) 中国现代史大事年表	342
四、历法知识	345
(一) 中国古代历法	345
(二) 纪时法	347
1. 纪年法	347
太岁纪年表	347
公年干支对照表	348
公元与干支纪年简便换算法	349
十二生肖纪年法	352
辛亥革命期间所用黄帝纪年对照表	353
附录: 世界纪元表	354
2. 季月别名表	356
3. 纪日法	357

古代日别名表	357
韵目代日表	357
日以内纪时法	358
五、官制知识	359
(一) 清代官制概述	359
附录 I. 清代中央机构一览表	363
II. 清代地方机构职官表	365
III. 清代文武官阶简表	366
IV. 清代品官服制简表	367
(二) 北洋军阀政府 (1912—1927) 官制概述	367
(三) 南京国民政府 (1928—1949) 官制概述	369
六、兵制与科举制度知识	371
(一) 中国历代兵制简表	371
(二) 历代科举制度简表	376
七、目录版本知识	381
(一) 图书目录知识	381
1. 图书分类法	381
《中国图书馆图书	
分类法》基本大类	381
《四库全书总目》类目	381
2. 常用文史工具书专题查找书目	382
附录: 古籍分册的序号	386
(二) 图书版本知识	387
八、其他知识	389
(一) 中国古代的避讳	389
(二) 我国封建社会文书抬头制度	397
(三) 中国历代主要计量单位变迁表	399

第 一 部 分

方 志 概 述

一、方志知识简介

(一) 什么叫方志

方志，或称地方志，是记载一定地区(或行政区划)自然和社会各个方面的历史与现状的综合性著述。方志的内容极其广泛，举凡一地的建置、沿革、疆域、山川、津梁、关隘、名胜、资源、物产、气候、天文、灾异、人物、艺文、文化、教育、民族、风俗……等情况，都为其所包容。它反映我国各族人民在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生活状况，记载各时期思想文化、开发自然、科学技术等方面的成就，为后世提供取之不尽的研究资料。中国地方志历史之悠久，范围之广阔，内容之丰富，数量之浩瀚，举世无与伦比，是我国优秀文化遗产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来新夏主编《方志学概论》)

方志，又叫地方志。其含义解释颇多。一般的称志为记，

认为“志者记也”，为记载一个地方自然的社会的各个方面情况的典籍，誉称为“一方之全史”，“地方百科全书”。历代史家对方志评议很多，如修志“贵乎致用”，即强调为现实服务；“述而不作”，即不作议论之文等。方志有独特的体裁，如把图、表、志、传溶于一体，有上断下限，有科学的分类，资料性强等。

编纂地方志是我国民族文化的优良传统，历史悠久，起源很早，如《书·禹贡》、《山海经》、鲁的《春秋》、晋的《晋乘》、楚国的《杻机》等。它们实际上是一国的历史。汉晋时期的方志，有汉朱赣《地理志》，晋常璩《华阳国志》等。隋唐宋时期方志有进一步的发展，体例也越来越趋向完善。著名的如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等；地方性方志，有宋高似孙《剡录》、宋敏求《长安志》、《河南志》、程大昌《雍录》、施谔《淳祐临安志》等。元、明、清三朝，国家统一修撰的《大元一统志》、《大明一统志》、《大清一统志》，都以内容宏博见称于世。方志中，以省为单位的一般称为“通志”，如《河南通志》。自元以后，著名的乡镇、寺观、山川也多有志。编纂地方志到明清时期发展到鼎盛时期。全国地方志藏书极丰，约有八千多种，在整个史籍中占很大的比重。清代著名史学家章学诚，根据自己纂修方志的实践经验，又总结了前人修志的成败得失，建立了方志学。章学诚《文史通义》、《方志立三书议》、《州县请立志科议》和《修志十议》等篇，集中表达了作者对修志的见解。

方志分门别类，取材丰富，为研究历史及历史地理的重要参考资料。

（《湖北方志通讯》一九八一年六期）

(二) 方志的起源与发展

我国封建社会初期方志已有萌芽，树立了封建社会方志的雏形。《尚书·禹贡》篇和《山海经》即是这时典型著作。

《禹贡》记载方域、地质、物产之外，兼记贡赋、政治，是古代一部人文地理。《山海经》记山川、形势、土性、物怪、古迹以及道里的远近、物产的大概，是古代一部地文地理。《周官》外史掌四方之志，诵训掌道方志，小史掌邦国之志，职方掌天下之图，司会于郊野县都掌其书契版图（记户籍、土地、形象）之贰。这都是地志图籍之类。《晋乘》、《楚梼杌》、《鲁春秋》（见《孟子》），燕、宋、齐、周等春秋（见《墨子·明鬼下》），《百国春秋》（《史通·六家》引《墨子》佚文），《百二十国宝书》（《公羊疏》引闵因语）以及《左传》等书所引的志（《周志》、《郑志》），都是地区的记录。《越绝书》先记山川、城郭、冢墓，次为纪传，这是原始方志流传于今最古者。《越绝书》传是越复仇之书，杂记吴越史事，下至秦汉（建武二十八年），凡五百六十七年事。……是会稽袁康所作，同郡吴平所定。《直斋书录解题》以为“圣人发一隅，辩士宣其辞，圣人越于彼，辩士绝于此”，故名“越绝”。按书中《计倪内经》、《军气》，近乎汉人术教之学，大约作于战国而为汉人附益者。

（傅振伦《中国方志学》）

方志是我国文化的特产，源远流长。关于方志的渊源，历来众说纷纭，争论不休。或云源于《周官》，或云源于《禹贡》，或云源于《山海经》，或云源于《越绝书》、《吴越春秋》及《华阳国志》。四说长期并存，皆能言之成理，持之有

故，但却互相排斥。四说的根本分歧点，在于各家对方志的含义理解不同，认为方志属历史者必称《周官》，认为方志属舆地者必称《禹贡》，认为方志当载风土人情者必然推崇《山海经》，认为方志应兼史、地之长者必然推崇《越绝书》、《吴越春秋》及《华阳国志》。其实，所谓方志，就是“一方之文献”，它并没有万古不变的模式，其内容和形式都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随着时代的需要而变化，四源产生于不同历史时期，又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合流起来。

方志的发展，大体经历了三个大的阶段，秦代以前偏重于历史，汉唐时期偏重于舆地，自宋以后则是史志合一，谓之“史志体”。“史志体”的方志，孕育于汉晋，成型于两宋，发展于元明，隆盛于清代，民国为清之余绪。

（史继忠《方志浅谈》）

我国地方志发展可以概括为五个阶段，同时随着方志的发展出现了方志理论。

五个阶段是：

（1）宋以前，是地方志逐渐由“图经”演变为地方志的阶段。

（2）宋元时期，是地方志的体裁和形式日臻完备的阶段。

（3）明朝时期，是地方志进一步发展，地方志体系形成的阶段。

（4）清朝时期，是我国封建时代地方志发展的全盛阶段。在这个阶段，地方志的体系完全确立。

（5）辛亥革命时期，随着时代的前进，封建王朝统治在我国的结束，地方志的体系有了新的突破。

方志经历了由无到有，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发

展过程。方志的理论也就随着方志实践的进程，慢慢地出现了，形成了。

明清时期的官吏、学者、修志者，研究前代方志的积弊和问题，总结当代方志的编纂经验，对方志的意义、性质、功用、编纂标准和方法，以及对修志工作的要求都有著名的论述，特别是章学诚的《修志十议》提出了方州修志，当乘二便、尽三长、去五难、除八忌、立四体，以归四要的理论。这些都是起了积极作用的。

辛亥革命后，方志的编纂内容上体现了推翻清王朝以后的时代精神。表现为两点：第一，当地的名艺人、实业家和革命党人有传入志；第二，本地区的矿产贮藏、开采，工业的兴办，农业生产技术等入了志。这对旧志的体例、形式和理论都有一定的创新。特别是一九三八年出版的黎锦熙先生的《方志会议》中提出：“居今日而修方志，决非旧志之旨趣与部门所能范围”，故要明三术（续、补、创），立两标（地志之历史化，历史之地志化），广四用（科学资源、地方年鉴、教学材料、旅行指南），破四障（类不关文、文不拘体、叙事不立断限、出版不必全书）。其中所提续、补、创的修志方法，反映了社会的进展，划了一个时代，特别是“创”字，完全反映了新时代的要求。

中国地方史志协会于一九八一年八月一日正式成立，这标志着我国地方史志工作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要纂修社会主义的新方志，要创建马克思主义的方志学。

（董一博《试论中国地方志的发展》）

(三) 方志的种类

地方志的种类，是随着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的发展和客观要求而逐渐增多的。就行政区划和编著体例来讲，大体上可以分为：一统志、省志、府志、州志、厅志、县志、镇志、乡村志、道志、卫志、盐井志、乡土志；在兄弟民族地区还有土司所志等十四类（种）。省、府、州、县，是明、清时代所确定的正规行政区划（域）。现根据有关资料，把这些地方——各级行政区域的地方志种类，简要分别或组合介绍如下：

（1）一统志（全国性的地方志）：是元、明、清三代，在唐、宋时期的《括地志》、《元和郡县志》、《太平寰宇记》等全国性的志书基础上，发展成为大部头的一统志。《大元一统志》一千卷，《大明一统志》九十卷，清乾隆八年（公元1743年）编纂的《大清一统志》三百四十卷，乾隆五十年（公元1785年）编纂了《重修大清一统志》五百卷，体例与《大明一统志》略同，分“分野”等二十四类。这类一统志，在体例上比宋代以前全国性的区域志更加完备和定型了。

（2）省志：有总志（两省或两省以上的叫“总志”，如徐学模主修的《湖广总志》），有“通志”，一省之志叫“通志”，如清康熙六年（公元1667年）正式编纂刊刻的《康熙陕西通志》，有的省志也称“大志”、“全志”和“图经”等名称。省志大都为明、清时代的总督、巡抚、布政使所主修，督学史执笔编纂。

（3）府志：府是省下面的行政区划，管辖州、县。府志一般是府一级官吏主持修纂，如清代《道光榆林府志》，就是

榆林知府李熙令修的。

(4) 州志：低于省、府，高于县一级的地方行政区域叫州，长官叫知州，州志多为这一级官吏主修。例如清代《雍正乾州新志》的纂修人，就是乾州刺史拜斯呼朗。在个别情况下，州志也有叫“总志”的，如清乾隆二十三年（公元1758年），王如玖纂修的《直隶商州总志》就是一例。

(5) 厅志：清代新开发的地区设厅，厅与州、县同为地方基层行政机构，其长官为同州或通判。厅志多为地方长官主修。

(6) 县志：县是明、清两代封建中央集权制下最基层的行政区划。县的行政长官叫知县。县志是今存地方志中数量最多的一种，也是省、府、州志在编纂时必须采摭的资料，可以说它是地方志中的基本部分。县志多为地方官吏知县所主修，私人撰修的也有。

县志，又有分县志，分县附设于大县，一般是大县县丞兼管分县事务。分县制度，在明、清时代的职方官制中，没有明文记载，但从分县志中却可以找到分县的基本情况。如清代中叶以后，仅甘肃省就有九个分县。分县志体裁不同于府、州的领县，又为县丞主修，所以叫《县丞志》。

另外，县志中还有“合志”，综合两县或两县以上之史事于一书者称“合志”；以其地相接，风土民情相近，史事又不可强分，故此并而为志，以节繁文和省经费。

(7) 乡村志：这种地方志很多，包括镇志、坊志、里志等等。其起源很早。《宋史·艺文志》已收录有乡村志，如宋代宋常棠所撰修的浙江省海盐县的《澉水志》，至今犹存。明、清两朝，江苏、浙江两地私人编辑乡村志的更多。

(8) 关志、镇志、卫志、道志：这四种地方志的编纂，

是从明代开始的，由武臣、关、镇守将和兵备道卫所主修。主要记载他们防守地区的历史和现状，其内容侧重点是记述疆场边塞、兵马粮秣，又兼叙沿革、风俗、民情、物产、古迹、人物、艺术等项。如《山海关志》、《天津卫志》。

道志有的是兵备道所主修的，其体例略同于关、镇、卫志；有的是分巡道主修的，体例略同于省、府志，如《湖北下荆南道志》。这种地方志是今存最少的一部分。

(9) 土司司所志：为土司所修纂，据记载明代已有，如在《古今图书集成》职方典引载的《大渡土司千户所志》、《天全六番招讨使司志》等。《白山司志》（今广西壮族自治区环江县境内），是清代白山司土司王言纪主修。其体例略同于州、省志书，唯书首列世系一篇，以记载土司王言纪家世，这一特点则为州、省志所没有。

(10) 盐井志：这种志仅见于云南一省，有《黑盐井志》、《琅盐井志》等。盐井元代开始设官，称“提举”，专理盐务。明、清两代盐井之制，设提举，为同知衔，除了管理盐务外，又监理刑名政务。清康熙年间（公元1662—1721年）纂修《大清一统志》，征集各省、府、州、厅、县志书，黑盐井提举沈懋价以为盐井之制，同于州、县，不可无志，于是纂修《黑盐井志》以呈，盐井编纂志书开始于此。它的内容除叙述盐务外，并兼记地舆、物产、古迹、风俗、民情、衙署、学堂、祀典、人物、艺文、天文等项，略同于州、县志。

(11) 乡土志：它开始产生于清光绪（公元1875—1903年）末年，“逊清预备立宪，敕各县从速编印”。其特点是体例简明概括，多为采记之实录。

(12) 侨治志：如《南充州志》、《侨治徐州志》等，这些多是南宋时因郡土沦亡，设侨治于江南而纂修的地方志，可

惜今天散失无存，难以考察其体例和内容。

(13)《四洲志》和《海国图志》：林则徐编纂的《四洲志》和魏源编纂的《海国图志》，就其所记述的内容来说，属于世界范围的地方志。《四洲志》中记述了世界五大洲三十多个国家的地理和历史。林还特意叫人翻译了《论用兵》和大炮瞄准法等军事科学技术资料。魏源以此为基础，广收档案、资料、西书和古旧史志等文献，于道光二十二年(公元1842年)——咸丰二年(公元1852年)编纂成了《海国图志》五十至一百卷。使《四洲志》得以留传于世。《海国图志》是林、魏共同的思想结晶。

此外，在清代雍正、乾隆年间(公元1723年—1795年)，曾先后利用大批档案材料，编纂了《八旗通志初集》二百五十卷和《八旗通志续集》三百五十卷，虽然它着重记载清代在入关前宗室的典章制度、人物传记，但同时还记述了满洲的疆域、风土、民情、物产、文物、艺术……等项的内容，也可以说具有地方志的性质。

除以上介绍的十四类以外，还有杂志，如山志、水志、庵志、塔志、祠志、陵志、书院志，以及鲁迅等在1906年编纂的《中国矿产志》等等，都是地方志的支流，尚未包括在内。

(李德运《地方志种类略谈》)

依照方志记载的内容范围不同，方志可分为以下三类：

(一)通志 这是相对于“专志”而言的，与《畿辅通志》、《湖北通志》等作为一种方志的名目不同。这类志书所记述的，大体上包括一地(或一国)的疆域、沿革、山川、厄塞、田亩、物产、矿藏、民族、人口、灾异、风俗、丁役、赋税、胜迹、人物、文献等多种内容。一般的省、府、州、县等志和全国性总志，都属通志类。如唐李吉甫的《元和郡县图

志》、宋高似孙的《剡录》、元于钦的《齐乘》、明何乔运的《闽书》、清张澍的《蜀典》、阮元的《广东通志》等。

(二) 专志 是专记某一项或主要是某一项内容的志书。事物的发展，总是由简单到复杂，由分到合，再由合到分的，方志发展的历史也不例外。汉魏隋唐时期，专志是为数不少的，只是这时期的志书大多亡佚，现在已很少能看到了。宋以后，随着通志的日益发达，专志的撰著也不断增多。如清龚柴的《满洲考略》，金鳌的《金陵志地录》，王睿的《宋平江城坊考》，洪亮吉的《分江水考》，王宾的《虎阜志》，孙诒让的《灵隐寺志》，高棅的《东林书院志》，吴汝纶的《深州风土记》，范致明的《岳阳风土记》，毕秋帆的《关中胜迹图志》，徐崧的《百城烟水》，赵之璧的《平山堂图志》，吴庆坻的《杭州艺文志》，孙诒让的《温州经籍志》等等。这些专志，还可以分为胜迹、宫殿、园亭、佛寺、道观、祠庙、陵墓、书院、山水、物产、风土、人物、艺文等子目。

(三) 杂志 这一类著作，多是私人的撰述，不以官府修志的通用名目命名。但它们所记述的，都是有关一地的舆地、政治、经济、文化等种种现象，而又没有通志那样完备、系统，所以名为杂志。如明谢肇淛的《长溪琐语》，凌登谷的《榕城随笔》，清张焘的《津门杂记》，龚明之的《中吴纪闻》，高德基的《平江纪事》，佚名的《苏州杂志》等等。

除上述的两种分法外，方志还可以作以下的区分：

从方志纪事内容的时代方面，可分为通纪（或称通代）和断代两种。所谓通纪，是指志书的纪事年代贯通古今（一般也是略古详今），如宋乐史的《太平寰宇记》、清佚名的《三藩志略》等。所谓断代，即只记述某一历史时期的史事，些种类型的方志较多，如宋王存《元丰九域志》、清郝玉麟、谢道